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2000537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1E_11200053792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辦理「112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羽球錦標賽」變更競賽日期及地點一案，請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體育總會112年5月2日桃體總字第1120000219號函暨所屬羽球委員會(下稱羽委會)112年4月28日桃羽聰字第111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由本局主辦，羽委會承辦，原訂112年6月2日至4日假桃園市立蘆竹羽球館辦理，惟適逢競賽場館整修期程，爰變更於112年6月16日至18日假中原大學體育館辦理。
- 三、比賽時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兩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賽事競賽規程1份或至本局網站—活動訊息下載(<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>)

教導處 112/05/09 09:26



1120002828

有附件



id=25&parentpath=0,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